

#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10,037,13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剑股份	股票代码	0023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昌国	武振生	
办公地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 8 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 8 号	
电话	0553-5316331	0553-5316355	
电子信箱	zq@shen-jian.com	zq@shen-jian.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团队、务实、创新、争先”的核心价值观，始终坚持“化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双主业发展战略。

#### （一）化工新材料领域

##### 1、粉末涂料行业基本情况

聚酯树脂是热固性粉末涂料主要原材料之一，粉末涂料广泛应用于家电、建材、家居、

农机、工程机械、5G基站、医疗器械、电子3C及一般工业等领域。粉末涂料相比普通有机液体涂料最大特点在于无溶剂性，具备环保、抗腐蚀、耐老化、装饰性优越等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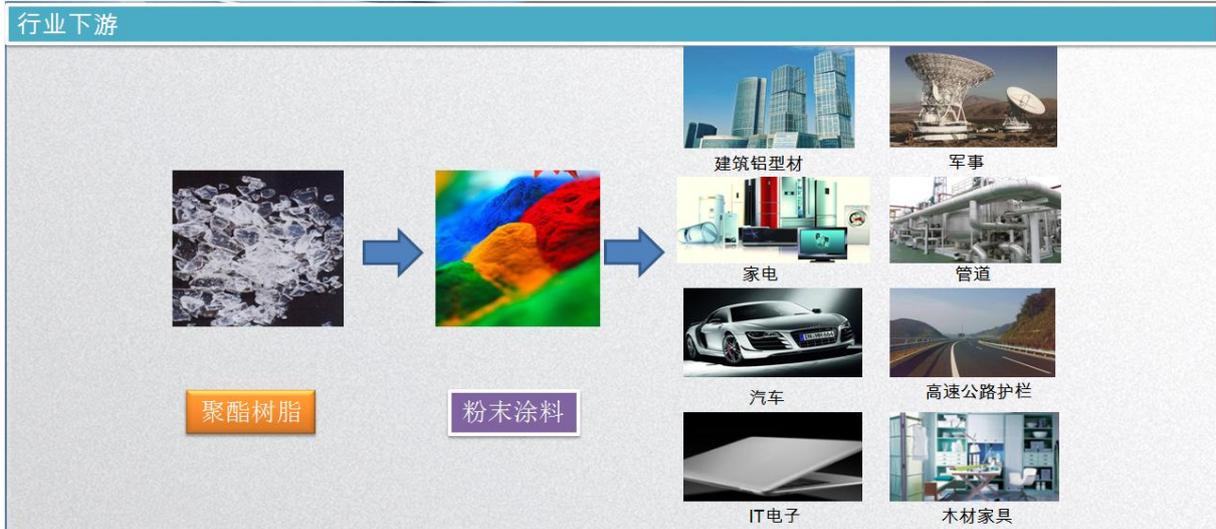


图1-聚酯树脂下游产业链

当前，我国粉末涂料行业仍面临门槛较低，同质化倾向较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等主要挑战。随着安全、环保政策的日益趋严，粉末涂料行业企业的安全环保成本不断增加，整个行业也正处于转型升级的战略机遇时期。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产品方向，提升市场应对能力和竞争力是必然选择。

由于安全、环保等政策进一步落实，近年来，“漆改粉”推动一些行业在变革。粉末涂料应用逐渐替代油漆喷涂应用，如混凝土搅拌车、汽车轮毂、建筑卷钢等行业。据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2019年粉末涂料行业年度报告统计，2019年度中国粉末涂料销量192万吨左右，同比上年增长9.1%，相比涂料行业2.6%的增长，优势显著。



图2-国内粉末涂料行业销量

## 2、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 (1) 聚酯树脂

公司目前拥有年产各类聚酯树脂22万吨的生产能力。主要产品分为户外型聚酯树脂和混合型聚酯树脂两大类，户外型产品主要应用在室外金属器材表面领域，包括家电、建材、汽车、农机、工程机械、5G基站、高速护栏及一般工业等，具有抗腐蚀、耐老化等优越性能；混合型产品主要应用在室内金属器材表面领域，包括家电、建材、家居、医疗器械及电子3C产品等，具备环保、流平性好、装饰性能优越等优点。近年来，公司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推出低温固化系列产品，粉末涂料应用领域逐步拓展到家居MDF（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玻璃、陶瓷等其他业务领域。

公司产销模式为以销定产。定价模式主要为依据原材料价格成本加成，上游主要原材料PTA采购价格受石化产品及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NPG采购价格主要受国内及国际市场供求关系影响。

公司长期为全球粉末涂料行业知名企业阿克苏·诺贝尔、华佳表面科技、艾仕得涂料、海尔、桑瑞斯集团、雅佳集团、PPG、老虎涂料、佐敦涂料、威士伯涂料等高端客户提供配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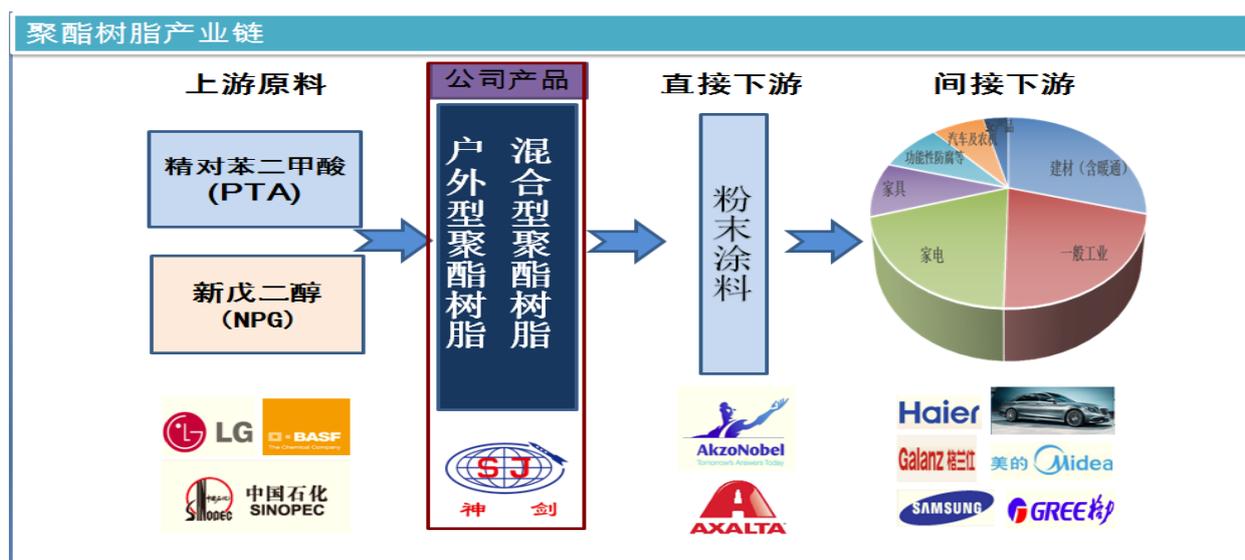


图3-聚酯树脂上下游产业链

(2) 新戊二醇 (NPG)

新戊二醇是聚酯树脂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公司目前拥有马鞍山神剑和利华益神剑2个子公司，年产NPG能力7万吨，能够满足公司聚酯树脂产品对原材料新戊二醇的大部分需求。

(二) 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1、行业情况

(1) 航空航天工业市场概况

航空航天类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特别是工业发展的核心组成部分。建立起

强大的先进装备制造业，是提高国家综合国力，实现工业化的根本保证，行业特点为资金密集、技术密集。

航空航天零部件是航空航天制造业的基础领域，下游整机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将直接推动零部件制造业的发展。“十二五”以来，我国成功研制了一批飞机型号，推动了航空产业的发展。C919大型客机订单数量不断增加，突破1000架；ARJ21-700新一代涡扇支线客机成功取得适航认证，进入大批量订制生产阶段。据中国商飞预测，C919飞机未来20年销量有望达到2,000架左右，市场价值量在1,000亿美元以上；中国商飞公司与俄罗斯联合航空公司正全面推进CRJ929远程宽体客机项目研制工作；支线飞机ARJ21未来20年需求量将达到950架，市场价值量在270亿美元左右。与此同时，军用歼-20、运-20的服役将中国军用飞机提升到了世界先进行列。

2020年11月7日15时12分，谷神星一号运载火箭在我国酒泉卫星发射中心成功首飞，并顺利将天启星座十一星送入预定轨道。搭载发射的天启星座十一星是天启物联网星座的组成部分，主要用于提供数据采集传输服务。谷神星一号运载火箭是北京星河动力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研制的一款小型固体商业运载火箭，可满足近地轨道微小型卫星发射需求。研制团队采用“一步投产、快速迭代”的精简研制模式，从方案敲定到整星出厂仅用了3个月。谷神星一号的成功入轨发射，是中国民营商业运载火箭在商业航天道路上迈出坚实发展步伐的又一里程碑。

2020年11月24日4时30分，长征五号遥五运载火箭在海南文昌航天发射场点火升空，经过2200多秒的飞行，成功将“嫦娥五号”月球探测器送入地月转移轨道，12月3日23时10分，嫦娥五号成功将携带样品的上升器送入到预定环月轨道，首次实现月面国旗展开。并将月球上的土壤和岩石带回国，其获取的月球样本将为今后载人登月和月球基地选址等提供数据，为人类探索太空中的其他星球奠定坚实的基础，是人类进军太空的一大步。此外，这也意味着我国将成为世界上第三个将月球样本带回地球的国家，为我国提高在世界上的竞争力和话语权来说有重要意义。

随着现代航空制造业的高速发展，与其他行业产品相比，航空航天类产品零件具有一些显著的特征，从而决定了航空零件数控加工技术的特点以及发展的方向。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①产品类型复杂，具有小批量、多样化特点。②结构趋于复杂化和整体化，工艺难度大，加工过程复杂。③薄壁化、大型化特点突出，变形控制极为关键。④材料去除量大，切削加工效率问题突出。⑤质量控制要求高。⑥产品材料多样。⑦大型结构件毛料价值高，质量风险大。

## (2)轨道交通产业市场概况

轨道交通装备是指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运输所需各类装备的总称，主要涵盖了机车车辆、工程及养路机械、通信信号、牵引供电、安全保障、运营管理等各种机电装备。行业参与者主要包括了整车制造商及各种零部件制造企业。行业发展与我国高速铁路交通产业密切相关。

我国高铁建设始于2004年，十几年来，我国已拥有全世界最大规模以及最高运营速度的高速铁路网，截至2019年底，中国铁路运营里程达到13.9万公里，高铁运营里程突破3.5万公里，超过世界其他国家高铁里程之和，“八纵八横”为主的高铁主干线主体构架基本建成。预计2050年，新增动车组为30,000~45,000辆，未来我国年均需求城际动车组为1,000~1,500辆。

2020年8月，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出台了《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提出了中国铁路2035年、2050年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描绘了新时代中国铁路发展美好蓝图。到2035年，我国将建成服务安全优质、保障坚强有力、实力国际领先的现代化铁路强国。形成全国1、2、3小时高铁出行圈，中国铁路网将达到20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约7万公里。到2050年，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现代化铁路强国。

## (3)北斗导航产业市场概况

中国高度重视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建设发展，20世纪80年代开始探索适合国情的卫星导航系统发展道路，形成了“三步走”发展战略：2000年，建成北斗一号系统，向中国提供服务；2012年，建成北斗二号系统，向亚太地区提供服务；2020年，建成北斗三号系统，向全球提供服务。计划2035年，以北斗系统为核心，建设更加完善、更加融合、更加智能的国家综合定位导航授时体系。

2020年6月23日9时43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成功发射北斗系统第五十五颗导航卫星，暨北斗三号最后一颗全球组网卫星，至此北斗三号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星座部署比原计划提前半年全面完成。

目前，全世界一半以上的国家都开始使用北斗系统。北斗系统将持续提升服务性能，并择机面向用户提供全天时、全天候、高精度全球定位导航授时服务，以及星基增强、全球短报文通信和精密单点定位等特色服务。

## 2、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航天、航空、高速铁路、城市轨道列车等工装模具及金属零件、复合材料制品的设计及生产；航空航天地面设备的设计制造；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用终端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航空、航天类相关模具、工装、型架、零部件等；高速轨道列车类车头、地板、侧箱板、高压电柜、紧急疏散系统及结构件等；复合材料产品；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

用终端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图例	
碳纤维结构件	 某型无人机	 200km 碳纤维车头罩
工装	 高铁车头组焊工装	 通飞工装
零件	 空心曲轴	 减重旋转轴
钣金结构件	 高速动车车头弯曲件	 飞机波纹板

图4-部分产品图例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铝、钢金属材料及碳纤维材料等，螺钉、螺母等标准件以及相关辅材。以订单采购为主，实行“订单+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航空航天类产品采用直销模式，轨道交通类产品则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订单。主要客户包括中航工业所属的西飞、陕飞、上飞、成飞、昌飞及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中车、中国船舶重工等。

公司经营实体架构图：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869,319,573.05	2,078,690,550.27	-10.07%	1,937,869,06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23,223.69	125,191,047.31	-33.12%	77,327,57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963,659.44	30,892,093.19	97.34%	67,479,7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00,952.54	194,835,585.23	-65.66%	67,346,15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	6.85%	下降 2.17 个百分点	4.0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541,229,132.93	3,626,692,509.38	-2.36%	3,385,357,6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7,327,749.40	1,797,449,610.93	-0.56%	1,824,529,386.4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6,855,887.44	468,523,955.38	467,120,108.06	646,819,62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07,597.84	25,439,495.82	18,378,334.29	28,997,79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51,113.93	22,125,685.46	16,550,794.56	16,236,06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84,004.39	57,007,729.27	23,300,347.01	22,876,880.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3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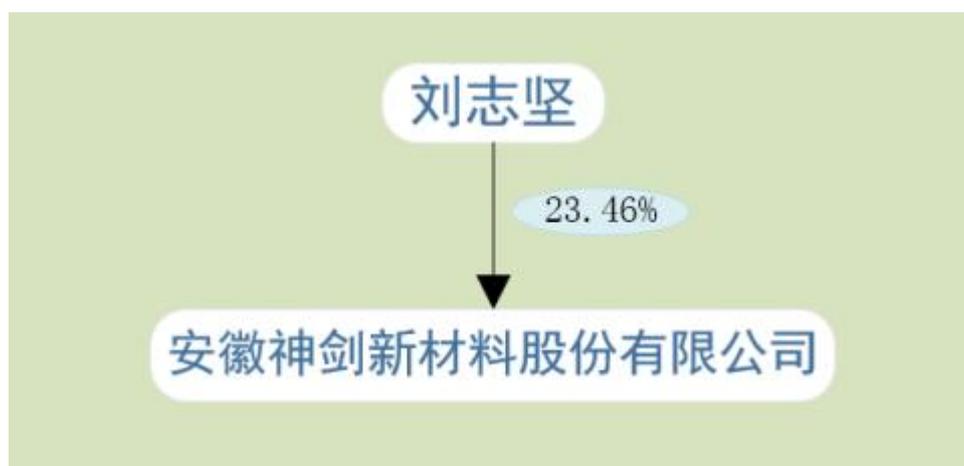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志坚	境内自然人	23.46%	196,525,980	147,394,485	质押	119,020,000
刘琪	境内自然人	3.82%	32,000,000	0	质押	24,850,000
刘绍宏	境内自然人	3.44%	28,800,000	21,600,000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27,536,977	0		
李保才	境内自然人	2.27%	19,053,005	0		
王学良	境内自然人	1.84%	15,400,000	0		
王静波	境内自然人	1.31%	11,009,700	0		
杨三宝	境内自然人	1.25%	10,466,710	0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1.00%	8,339,971	0		
杨朝伟	境内自然人	0.79%	6,6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所知范围，上述股东刘志坚与刘琪为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股东王学良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400,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0 股；股东王静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619,700 股外，还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390,000 股；股东杨三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466,710 股外，还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00,000 股；股东谢仁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48,200 股，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91,771 股；股东杨朝伟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40,000 股。</p>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十分特殊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交织，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越来越多。受其影响，各主要经济体经济均呈现下滑态势，中国政府果断决策，并提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是全球唯一实现正增长主要经济体。但仍面临着下行压力加大、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等不确定因素，经济结构转型仍任重而道远，中国经济发展面临更趋复杂的内外部环境。

#### (一) 化工新材料领域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石油价格暴跌，大宗原材料价格低位运行，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供应链复工复产延迟。行业受需求端影响，产能释放缓慢。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积极推出新产品，加大市场开发力度，进一步强化中小客户的覆盖率。同时，在境外疫情持续爆发时期，公司积极为国外客户提供抗疫物资援助，进一步提升客户黏性。

2020年度，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降本增效，最终仍实现销售聚酯树脂18.54万吨，同比增长9.73%，基本实现年初制定的业绩目标。

#### (二) 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公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主要是利用自有钣金制造技术，在航空航天及轨道交通领域工装、高铁车头、高铁配电柜、地铁逃生门及兵器装备复合材料零件、轨道交通复合板材和北斗卫

星应用终端等方面为客户提供较好的产品体验和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业务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复工复产延迟，客户订单交付受阻，造成营收未达预期。同时，公司持续加大高端装备制造领域投入，储备人员增加较多，板块总体盈利下滑较大。2020年度，公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实现收入30,749.02万元，同比下降3.41%。

复合材料产品方面继续突破。公司复合材料产品应用已扩大到某军种装备领域，为重点装备供应舱体，得到了该军种和航天军工企业的认可，成为核心供应商。目前公司承接的中车唐山机车200km/h中速磁悬浮项目和中车长春客车600公里高速磁悬列车的碳纤维司机室和碳纤维车体研制项目已实现交付。与传统金属材料相比，碳纤维复合材料具备质量轻、强度大、韧度高等优点，近年来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及轨道交通等领域，以实现轻量化、提升运行速度等目的。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码复合材料产业，神剑嘉业复合材料项目正积极建设。下一步，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强化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综上，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6,931.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72.3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1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54,122.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8,732.77万元，较上年末下降0.56%，资产负债率47.74%。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户外型树脂	1,199,974,554.47	194,320,014.32	16.19%	-12.45%	-10.70%	-1.65%
混合型树脂	343,639,922.23	63,165,062.85	18.38%	-6.34%	-7.15%	0.71%
高端装备制造	307,490,163.50	68,348,145.26	22.23%	-3.41%	19.02%	-14.65%
合计	1,851,104,640.20	325,833,222.43	17.60%	-9.96%	-6.38%	-3.16%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2家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持有利华益神剑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40%变更为5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珠海神剑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持股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志坚

2021年4月28日